

本人同意下列事項：

- 一. 上列資料屬實，如有虛偽不實，雖經錄取願接受取消資格之處分。
- 二. 未通過錄取之報名表由本社統一銷毀。

填表人： (簽章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說
明

1. 報名資格：專科（商科）相關科系畢業者。
2. 自傳內容應包含：一、家庭概況 二、求學經歷 三、工作經驗及心得 四、個性及生涯規劃分析 五、其他。
3. 報名表(含自傳)請以正體楷書自行書寫或打字，長度以伍佰字為原則，紙張不足請自行影印。
4. 務必貼妥二吋彩色照片。
5. 應徵資料請以A 4紙張影印，請將(1)報名表(2)身份證正反面影本(3)畢業證書影本(4)成績單正本(5)退伍令或免役證明(6)須具備證照影本。依序排列後寄至 500 彰化市中華路104號2樓 彰化第一信用合作社 人事室收。